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上级教育部门的行政规章制度。

（二）配合上级教育部门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以及本校实际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调整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三）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少年入学，严格控制辍学，推进普及义务教育。

（四）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

（五）按照干部和教师的职数、编制和管理权限，制定切实可行的学校工作规章制度，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的，负责本校教师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六）负责本校财务和基建管理，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为师生提供优美和谐的学习和工作环境。核算和发放教职工工资，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

（七）指导、管理、检查、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八）建立健全学生学籍管理制度，按国家教育部颁布的规定管理学生学籍。

（九）在上级党委、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的领导下，积极开展学校的安全管理，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努力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

（十）在上级教育部门的领导下，谋划布局，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3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行政办、总务处、工会办、安全办、信息办、少先大队、小学德育处、中学德育处、小学教务处、中学教务处、小学教科室、中学教科室。

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编制数162，实有人数180人，其中：在职153人，增加5人；退休27人，增加5人；离休0人，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9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8.9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033.3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65.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3482.81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83.8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83.8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482.81	支出总计	3482.8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5			教育支出	3482.81	3298.95	3033.34	265.61						183.86	
205	02		普通教育	3482.81	3298.95	3033.34	265.61						183.86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787.48	1675.84	1515.08	160.76						111.64	
205	02	03	初中教育	1695.33	1623.11	1518.26	104.85						72.22	
			合计	3482.81	3298.95	3033.34	265.61						183.8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3482.81	3031.69	451.12
205	02		普通教育	3482.81	3031.69	451.12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787.48	1514.13	273.35
205	02	03	初中教育	1695.33	1517.56	177.77
			合计	3482.81	3031.69	451.1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29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98.9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298.95	3298.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298.95	支出总计	3298.95	3298.9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3298.95	3031.69	267.26
205	02		普通教育	3298.95	3031.69	267.26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75.84	1514.13	161.71
205	02	03	初中教育	1623.11	1517.56	105.55
			合计	3298.95	3031.69	267.2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36.90	2836.90	
301	01	基本工资	814.54	814.54	
301	02	津贴补贴	157.72	157.72	
301	03	奖金	420.17	420.17	
301	07	绩效工资	516.37	516.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15	303.1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16	151.1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4	30.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9	10.7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9.73	239.7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43	192.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78		164.78
302	01	办公费	23.47		23.47
302	05	水费	6.00		6.00
302	06	电费	1.20		1.20
302	07	邮电费	1.20		1.20
302	08	取暖费	43.21		43.21
302	16	培训费	1.62		1.62
302	26	劳务费	21.00		21.00
302	28	工会经费	29.50		29.50
302	29	福利费	30.96		30.9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		6.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1	30.01	
303	02	退休费	26.92	26.92	
303	09	奖励金	0.21	0.2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	2.88	
		合计	3031.69	2866.91	164.7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267.26		254.27	12.99								
205	02		普通教育		267.26		254.27	12.99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0.42		0.42									
205	02	02	小学教育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0.53			0.53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特教）	0.17		0.17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0.35			0.35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0.40		0.4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	2.25		2.2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特教)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	2.30			2.3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2.36			2.36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6.63			6.63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	9.24			9.24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经费(自聘教师工资补助)	14.81			14.81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	122.25			122.2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205	02	03	初中教育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0.70			0.70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0.29		0.29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0.72			0.72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生生活补助(初中))	1.79			1.79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3.80		3.80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初	4.24			4.24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中)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初中公用）	6.67		6.67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公用）	87.34		87.34								
				合计	267.26		254.27	12.99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2024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学特教) 乌财科教 [2023]148 号 12.28-关于下 达 2023 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 助自治区直达 资金[第二批] 的通知	0.02	0.02			0.02				
公用经费(特 教-小学)乌财 科教【2022】 67 号-关于提 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 直达资金预算	0.09	0.09			0.09				

的通知									
(小学-特教) 乌财科教 [2023]52号- 关于下达 2023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助 经费预算[第 二批]中央直 达资金的通知	0.13	0.13			0.13				
公用经费(5% 教师培训费- 初中)乌财科 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 下达2023年 自治区教育直 达资金预算的 通知	0.24	0.24			0.24				
生活补助(小 学)乌财科教	0.26	0.26			0.26				

【2022】75号 --关于提前下 达2023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的 通知									
公用经费（特 教-小学）4.10 乌财科教 【2022】75号 --关于提前下 达2023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 （中央直达资 金）的通知	0.30	0.30			0.30				
（小学-生活 补助）乌财科 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2023年城乡	0.31	0.31			0.31				

义务教育补助 经费预算[第 二批]中央直 达资金的通知									
公用经费（5% 教师培训费- 小学）乌财科 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3 年 自治区教育直 达资金预算的 通知	0.34	0.34			0.34				
（初中公用经 费）乌财科教 [2023]148 号 12.28-关于下 达 2023 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 助自治区直达 资金[第二批]	0.43	0.43			0.43				

的通知									
乌财科教 【2023】148 号-关于下达 2023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助 自治区直达资 金[第二批]的 通知(初中非 寄宿生补助)	0.60	0.60			0.60				
生活补助(小 学)乌财科教 【2022】67号 --关于提前下 达2023年自 治区教育直达 资金预算的通 知	0.81	0.81			0.81				
公用经费(特 教-小学)乌财 科教【2022】	1.06	1.06			1.06				

75号--关于 提前下达 2023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助 经费预算的通 知									
(小学公用经 费)乌财科教 [2023]148号 12.28-关于下 达2023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 助自治区直达 资金[第二批] 的通知	1.13	1.13			1.13				
生活补助(初 中)乌财科教 【2022】75号 --关于提前下 达2023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	1.18	1.18			1.18				

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活补助（初中）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1.47	1.47			1.47				
（初中）生活补助4.10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1.80	1.80			1.80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	3.21	3.21			3.21				

初中) 乌财科 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3 年 城乡义务教育 补助经费预算 的通知									
公用经费 (小 学) 乌财科教 【2022】67 号 -关于提前下 达 2023 年自 治区教育直达 资金预算的通 知	4.08	4.08			4.08				
公用经费 (5% 教师培训费- 小学) 乌财科 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3 年	4.48	4.48			4.48				

城乡义务教育 补助经费预算 的通知									
公用经费（初 中）乌财科教 【2022】67号 -关于提前下 达2023年自 治区教育直达 资金预算的通 知	5.61	5.61			5.61				
（初中-公用 经费）乌财科 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2023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助 经费预算[第 二批]中央直 达资金的通知	9.43	9.43			9.43				
乌财科教	10.85	10.85			10.85				

【2023】106号-关于拨付2023年中小学和幼儿园自聘教师补助资金的通知									
(小学-公用经费) 乌财科教[2023]5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15.47	15.47			15.47				
公用经费(初中) 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	48.25	48.25			48.25				

助经费预算的 通知									
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2】75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72.31	72.31			72.31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482.8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收入预算 3482.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33.34 万元，占 87.09%，比上年预算增加 222.30 万元，增长 7.9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65.61 万元，占 7.63%，比上年预算增加 46.24 万元，增长 21.0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预算增加，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83.86 万元，占 5.28%，比上年预算减少

34.65 万元，下降 15.8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结转的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3482.8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031.69 万元，占 87.05%，比上年预算增加 222.79 万元，增长 7.9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项目支出 451.12 万元，占 12.95%，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1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98.9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8.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3298.9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298.9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031.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2.79 万元，增长 7.9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项目支出 267.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76 万元，增长 20.6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3298.95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75.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24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23.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31 万元，增长 8.5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031.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66.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6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关于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4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购买办公用品 0.4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6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教师培训费 6.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教师培训费 0.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特教）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特教）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购买办公用品 0.1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 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2.2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水费18.00万元；电费24.00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42.00万，电话费2.00万，网络服务费16.00万，教学设施维修20.2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 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3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37人，资金总额2.3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约37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625 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七）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特教）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特教）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2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购买办公用品 2.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 5 人，资金总额 0.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约 5 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625 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九）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经费（自聘教师工资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0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经费（自聘教师工资补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8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聘用教师工资、社保 14.8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

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3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36人，资金总额2.3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约36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625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一十一）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购买办公用品 9.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5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 8 人，资金总额 0.5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配套

补贴人数：约 8 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625 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一十三）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

训费-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8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教师培训费3.8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2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购买办公用品0.2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7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 23 人，资金总额 1.7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约 23 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750 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一十六）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公用）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7.3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安保服务费 21.00 万元，外包服务费 16.00 万元，印刷费 12.00 万元，购置办公耗材款 15.00 万元，宣传版面制作费 10.00 万元，其他日常开支

13.3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7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 9 人，资金总额 0.7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约 9 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750 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一十八）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

预算（初中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初中公用）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6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学校购买办公用品6.6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初中）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2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56人，资金总额4.2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约56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750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二十）项目名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号文规定，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7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资助平台推送的贫困生人数发放补助，发放人数9人，资金总额0.7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本级配套

补贴人数：约9人，具体以实际补贴人数为准

补贴标准：750元/生/年

补贴范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补贴方式：打卡至家长个人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财政拨款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社会效益为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100中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任务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183.8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83.86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小学特教）乌财科教[2023]148 号 12.28-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0.02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2.公用经费（特教-小学）乌财科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0.09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设施维修经费支出。

3.（小学-特教）乌财科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0.13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4.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0.24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教职工外出培训费支出。

5.生活补助（小学）乌财科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0.26 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6.公用经费（特教-小学）4.10 乌财科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0.3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7. (小学-生活补助) 乌财科教[2023]5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0.31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8.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小学) 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0.34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教职工外出培训费支出。

9. (初中公用经费) 乌财科教[2023]148号 12.28-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0.43万元,主要用于:学校设施维修经费支出。

10. 乌财科教【2023】148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初中非寄宿生补助)0.60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11. 生活补助(小学) 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0.81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12. 公用经费(特教-小学) 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1.06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13. (小学公用经费) 乌财科教[2023]148号 12.28-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1.13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14. 生活补助（初中）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1.18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15. 生活补助（初中）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1.47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16. （初中）生活补助4.10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1.80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17.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3.21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教职工外出培训费支出。

18. 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4.08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19.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小学）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4.48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教职工外出培训费支出。

20. 公用经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5.61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21. (初中-公用经费) 乌财科教[2023]5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9.43万元,主要用于:学校设施维修经费支出。

22. 乌财科教【2023】106号-关于拨付2023年中小学和幼儿园自聘教师补助资金的通知10.8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聘用教师的工资、社保、绩效工资等经费。

23. (小学-公用经费) 乌财科教[2023]5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15.47万元,主要用于:学校设施维修经费支出。

24. 公用经费(初中) 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48.25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25. 公用经费(小学) 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72.31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学校水电费、公用取暖费、电话费等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2024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4.7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98万元,增长5.09%。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增加,公用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增加,事业单位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1.00万元。

2024年，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3.00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3.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乌鲁木齐市第100中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3157平方米，价值4046.99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3.7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1辆，价值3.73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25.2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105.88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3482.81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3个，涉及预算

金额 267.26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部门（单位）联系人	赵梓帆	联系电话：	18699169505		
年度绩效目标	<p>本单位职能为：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方向、战略、政策、措施的制定和实施,开展小学学历教育等工作,结合米东区实际情况,制订教育教学政策,监督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根据米东区教育局相关部门要求,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管理工作。</p> <p>本单位 2024 年度计划为：优化学生教育教学环境；保障教职工正常的社保缴费工资及奖金正常的发放；保障教师教学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为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提供坚实的物质和资金保障；确保学校学生各项活动的开展；确保教师培训费活动顺利开展；家庭困难学生学习和生活条件投入专项资金；为进一步改善特殊教育环境投入资金；保障学校日常业务及校园环境安全卫生。</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265.61		
		本级资金	3033.3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83.86		
合计：		3482.8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备课组每周开展活动次数	≥1 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的通知	30
		教研组每周开展活动次数	≥1 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的通知	30
		教师每学年公开课次数	≥1 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的通知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100中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教育项目经费（自聘教师工资补助）			项目负责人		赵梓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66	其中：财政拨款	14.81	其他资金：	10.85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通过聘请代课教师23人并依据工资标准按时发放工资，同工同酬按照职务等级标准进行发放，月工资标准不高于5500元/人/月，代课教师工资按照4200元/人/月的标准进行发放，绩效工资350元/月，共计4550元/月/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工同酬教师数量	>=14人	历史标准	15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聘用教师数量	>=8人	历史标准	8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同工同酬教师工资标准	<=5500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5500元/人/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代课教师工资标准	<=4550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4550元/人/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有效提升	自定义	达到预期水平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			项目负责人		赵梓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42	其中:财政拨款	12.99	其他资金:	6.43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本年度累计发放困难生补助 2 次,由我校贫困生资助管理专干根据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提供生活补助发放人数测算,小学 60 人,初中 64 人,合计 124 人。2024 年补助发放人数视当年具体情况而定,2024 年预计发放补助人数为 120 人。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可改善贫困生家庭经济条件,帮助贫困生顺利完成学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总人数	>=240 人	历史标准	270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助学生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享受补助时长	=2 学期	行业或国家标准	2 学期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学生资助标准	=625 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625 元/人/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初中生资助标准	=750 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750 元/人/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生活补助情况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达到预期目标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赵梓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6.04	其中：财政拨款	239.46	其他资金：	166.58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支付全年学校 7 名保安的安保服务费，按时缴纳全年水费电费，缴纳全年公用暖气费，本项目的实施可改善我校办学条件硬件设施，有效改善校园环境，提高办学条件，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供暖面积	=19643 平方米	历史标准	19643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	=7 人	历史标准	7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办公用品购置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5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水费缴纳次数	>=10 次	历史标准	10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电费缴纳次数	>=10 次	历史标准	12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维修修缮次数	>=5 次	历史标准	8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率（%）	=100%	自定义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集中供热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有效改善	历史标准	达到预期水平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提高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达到预期水平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预算一体化系统中，共有 2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其中：

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关于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小学的通知 0.42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的通知 6.63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的通知 0.40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特教）的通知 0.17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的通知 122.25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特教）的通知 2.25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的通知 9.24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的通知 3.80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的通知 0.29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公用）的通知87.34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初中公用）的通知6.67万元，以上11个项目均为学校公用经费项目，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合计金额406.04万元，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39.46万元，上年结转资金166.58万元；

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的通知2.36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的通知0.35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的通知2.30万元；米东财预【2024】1号文规定，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的通知0.53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的通知1.79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的通知0.72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

生补助-初中)的通知 4.24 万元;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的通知 0.70 万元,以上 8 个项目均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合计金额 19.42 万元,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2.99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6.43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经费(自聘教师工资补助)合计金额 25.66 万元,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4.81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0.85 万元;

因此,我单位预算公开中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第 100 中
2024 年 02 月 25 日